

横栏镇三沙村三、四队农业园区河道垃圾清理服务项目合同书

发包方：横栏镇三沙股份合作经济联社（第三、四股份合作经济社）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承包方：身份证号：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住址：联系电话：

为更好管理我村三、四队农业园区河道保洁，使河道更畅通，经三、四队村民代表研究决定，现将我村横栏镇三沙村三、四队农业园区河道垃圾清理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给乙方承包，为明确甲、乙双方的责任，双方自愿签订本协议，具体条款如下：

第一条、承包期限：由 2024 年 月 日起至 2027 年 月 日止（公历计），共计叁周年。

第二条、承包金额：每年____元，大写人民币____元，工作每满半年甲方支付半年承包金额给乙方，项目含税（乙方需要提供税票）。乙方承接本工作须确保身体健康，甲方为乙方购买意外保险，费用由甲方负责。

第三条、乙方承接本工作，在签订协议当日需交押金 2000 元，大写：贰仟元，押金在协议期满后无息退还给乙方。

第四条、工作内容及要求：

1、承包者需清理三、四队花地内公共河道上的水浮莲、垃圾袋等杂物（包括所有水上漂浮杂物，垃圾等）；要统一将垃圾清运到甲方指定地点，不得半途抛洒，承包者需要自备打捞工具船等。

第五条、乙方承接本工作必须做好安全工作，穿救生衣如有发生大小安全事故的，所造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。

第六条、在承包期间内，甲方将对乙方工作作不定期检查监督，如乙方未经得甲方同意中途退出或工作不达标累计达到 3 次，甲方有权没收其押金，并取消其承包权，另行发包。

第七条、本协议书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第八条、本协议书一式叁份，甲方两份，乙方一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代表签名：

乙方代表签名：

年 月 日